关于调整鹏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指数许可使用费并修改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下发的《关于国内市场A股ETF收费调整的通知》及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对鹏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方案进行调整，本次调整不涉及费率调整，仅对指数许可使用费季度收取下限进行调整，调整方案如下：

本基金当季日均基金资产净值大于 5000 万元时，指数许可使用费收取下限调整为每季度人民币 3.5 万元（大写：叁万伍仟元整），不足 3.5 万元时按照 3.5 万元收取；本基金当季日均基金资产净值小于或等于 5000 万元时，指数许可使用费收取不设下限金额。

本公司将相应修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并按规定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

一、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十七部分基金费用与税收	3、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3%的年费率计提。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0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季季末，按季支付（当季不足50,000元的，按50,000元计算），计费期间不足一季度的，根据实际天数按比例计算。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季前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标的指数供应商。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本基金按照基金管理人与标的指数许可方所签订的指数许可使用协议中所规定的指数许可使用费计提方法支付指数许可使用费。指数许可使用费的费率、收取下限、具体计算方法及支付方式请参见招募说明书。

二、重要提示

1、本基金对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的调整，自2020年一季度起生效，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招募说明书中的对应内容相应修改。

2、本次调整基金的标的指数许可费并修改基金合同事项对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本公司将在官方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公布经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并同时对招募说明书进行相应修改。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官方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400－6788－533

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cn

三、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上述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分别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八日

关于调整鹏华中证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指数许可使用费并修改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下发的《关于国内市场 A 股 ETF 收费调整的通知》及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对鹏华中证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方案进行调整，本次调整不涉及费率调整，仅对指数许可使用费季度收取下限进行调整，调整方案如下：

本基金当季日均基金资产净值大于 5000 万元时，指数许可使用费收取下限调整为每季度人民币 3.5 万元（大写：叁万伍仟元整），不足 3.5 万元时按照 3.5 万元收取；本基金当季日均基金资产净值小于或等于 5000 万元时，指数许可使用费收取不设下限金额。

本公司将相应修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并按规定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

一、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十七部分基金费用与税收	3、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3%的年费率计提。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0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季季末，按季支付（当季不足50,000元的，按50,000元计算），计费期间不足一季度的，根据实际天数按比例计算。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季前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标的指数供应商。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本基金按照基金管理人与标的指数许可方所签订的指数许可使用协议中所规定的指数许可使用费计提方法支付指数许可使用费。指数许可使用费的费率、收取下限、具体计算方法及支付方式请参见招募说明书。

二、重要提示

1、本基金对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的调整，自2020年一季度起生效，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招募说明书中的对应内容相应修改。

2、本次调整基金的标的指数许可费并修改基金合同事项对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本公司将在官方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公布经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并同时对招募说明书进行相应修改。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官方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400－6788－533

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cn

三、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上述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分别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八日

关于调整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指数许可使用费并修改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下发的《关于国内市场A股ETF收费调整的通知》及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对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方案进行调整。本次调整不涉及费率调整，仅对指数许可使用费季度收取下限进行调整，调整方案如下：

本基金当季日均基金资产净值大于5000万元时，指数许可使用费收取下限调整为每季度人民币3.5万元（大写：叁万伍仟元整），不足3.5万元时按照3.5万元收取；本基金当季日均基金资产净值小于或等于5000万元时，指数许可使用费收取不设下限金额。

本公司将相应修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并按规定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

一、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十七部分基金费用与税收	3、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3%的年费率计提。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0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季季末，按季支付（当季不足50,000元的，按50,000元计算），计费期间不足一季度的，根据实际天数按比例计算。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季前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标的指数供应商。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本基金按照基金管理人与标的指数许可方所签订的指数许可使用协议中所规定的指数许可使用费计提方法支付指数许可使用费。指数许可使用费的费率、收取下限、具体计算方法及支付方式请参见招募说明书。

二、重要提示

1、本基金对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的调整，自2020年一季度起生效，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招募说明书中的对应内容相应修改。

2、本次调整基金的标的指数许可费并修改基金合同事项对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本公司将在官方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上公布经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并同时对招募说明书进行相应修改。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官方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400－6788－533

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cn

三、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上述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分别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八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保险”）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20年3月31日起，中国人寿保险开通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中国人寿保险最低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具体办理细则详见中国人寿保险网站。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务开通具体情况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赎回	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1	A:000194 C:006837	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2	000286	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是	是	是
3	A:000604 B:000605	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是	是	是
4	000662	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F类基金份额	是	是	是
5	000823	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6	000860	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是	否	是
7	001163	银华中国梦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8	A:001231 C:002328	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9	A:001264 C:002327	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0	A:001280 C:002326	银华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1	A:001289 C:002322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2	A:001303 C:002323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3	001703	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否
14	001808	银华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5	002161	银华万物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6	002307	银华多元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7	002501	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8	A:003062 C:003063	银华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9	003397	银华体育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20	B:003816	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B类基金份额	是	否	否
21	003940	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22	A:005033 C:005034	银华智能汽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23	A:005035 C:005036	银华信息科技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24	A:005037 C:005038	银华新能源新材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25	005106	银华农业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26	005112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27	005119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28	A:005235 C:005236	银华食品饮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29	A:005237 C:005238	银华医疗健康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30	A:005239 C:005240	银华文体娱乐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31	005250	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32	005251	银华多元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33	A:005260 C:005261	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34	005447	银华智荟分红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35	005481	银华瑞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否
36	005498	银华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37	A:005515 C:005516	银华中小市值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38	005519	银华混改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39	005533	银华国企改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40	005543	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41	005544	银华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42	005771	银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43	005848	银华裕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44	006251	银华兴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45	006302	银华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46	A:006339 C:008201	银华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是	是	是
47	006348	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48	A:006496 C:006497	银华安盈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49	006610	银华远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50	006645	银华安丰中短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51	A:006907 C:006908	银华安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52	A:007030 C:007031	银华安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53	007056	银华彩极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54	180001（前端））	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55	180003	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是	是	是
56	A:180008 B:180009	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57	180010	银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58	180012	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59	180013	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60	180015	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61	180018	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62	180020	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63	A:180025 C:180026	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64	180028	银华永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65	180031	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二、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活动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000194	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2	000286	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3	000823	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01163	银华中国梦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1231	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6	001264	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7	001280	银华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8	001289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9	001303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10	001703	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001808	银华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002161	银华万物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002307	银华多元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002501	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003062	银华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16	003397	银华体育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003940	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	005033	银华智能汽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19	005035	银华信息科技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20	005037	银华新能源新材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21	005106	银华农业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2	005112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3	005119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4	005235	银华食品饮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25	005237	银华医疗健康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26	005239	银华文体娱乐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27	005250	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005251	银华多元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005260	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30	005447	银华智荟分红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1	005481	银华瑞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005498	银华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005515	银华中小市值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34	005519	银华混改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5	005533	银华国企改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6	005543	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	005544	银华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005771	银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9	005848	银华裕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0	006251	银华兴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	006302	银华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	006339	银华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基金份额
43	006348	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4	006496	银华安盈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45	006610	银华远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6	006645	银华安丰中短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7	006907	银华安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48	007030	银华安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49	007056	银华彩极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	180001	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
51	180003	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52	180010	银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	180012	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	180013	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	180015	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6	180018	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	180020	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	180025	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59	180028	银华永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	180031	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优惠活动时间

自2020年3月31日起至2021年6月30日。具体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变动，请以中国人寿保险公告信息为准。

3、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并通过中国人寿保险指定渠道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的投资者。

4、费率优惠内容

活动期间，通过中国人寿保险办理上述基金（仅限场外前端模式）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享有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为最低“1折”的优惠费率。本基金具体折扣费率以代销机构的基金活动公告为准，优惠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本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本费率优惠活动内容的解释权归中国人寿保险，费率优惠活动内容执行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中国人寿保险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519
网址	www.e-chinalife.com

2.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	www.yhfund.com.cn

重要提示：同一基金的不同基金份额不支持相互转换。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8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旗下基金2019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本公司原定于2020年3月31日披露的旗下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年度报告，现拟延期至2020年4月30日前披露。上述事项已向监管机构报备，给广大投资者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8日

鹏华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3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稳健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02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3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鹏华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鹏华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9]2135号文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0年3月16日 至2020年3月25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0年3月27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8,433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780,709,579.59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766,798.71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780,709,579.59
	利息结转的份额	766,798.71
	合计	1,781,476,378.3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36,002.41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76%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0年3月27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10~50万份。

(3)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之后，及时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的查询，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400-6788-533和网站（www.phfund.com）查询交易确认状况。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基金管理人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规定。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4

债券代码：128038　　债券简称：利欧转债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实施的第二十五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利欧转债”目前已停止交易

2、“利欧转债”停止转股日：2020年3月31日

3、“利欧转债”赎回登记日：2020年3月30日

4、“利欧转债”赎回日：2020年3月31日

5、“利欧转债”赎回价格：100.02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1%，且当期利息含税）。

6、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0年4月3日

7、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0年4月8日

8、“利欧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利欧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风险提示：截至2020年3月27日收市后，距离2020年3月30日（可转债赎回登记日）仅有1个交易日。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0年3月30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利欧转债”将按照100.02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

特提醒“利欧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本次赎回完成后，“利欧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55号”文核准，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欧股份”、“公司”或“发行人”）于2018年3月22日公开发行了21,975,475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219,754.75万元。经深交所“深证上[2018] 157号”文同意，公司219,754.75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18年4月1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利欧转债”，债券代码“128038”。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8年9月28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最新转股价格为1.72元/股（自2018年11月14日生效）。

一、赎回情况概述

1. 触发赎回情形

鉴于公司股票自2020年1月22日至2020年2月19日期间，有15个交易日股票价格不低于“利欧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72元/股）的130%（即2.24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0年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利欧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利欧转债”有条件赎回权，对赎回日前一交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利欧转债”进行全部赎回。

2. 赎回条款

《募集说明书》对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赎回实施安排

1. 赎回价格（含息税）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2019年3月22日至2020年3月21日利息已于2020年3月23日根据第二年度0.5%利率计息发放（因3月21日、3月22日为休息日，根据《募集说明书》条款，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即3月23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

因此，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利欧转债”赎回价格为100.02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其中：计息天数：从计息起始日（2020年3月22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0年3月31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为9天（算头不算尾）。

当期利息IA=B×i×t/365=100×1%×9/365=0.02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02元/张

对于持有“利欧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张赎回价格为100.02元；对于持有“利欧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FII），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规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每张赎回价格为100.02元；对于持有“利欧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未代扣代缴所得税，每张赎回价格为100.02元，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 赎回对象

赎回登记日（2020年3月30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利欧转债”持有人。

3. 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5个交易日内（即2020年2月19日至2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至少刊登三次赎回实施公告，通告“利欧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利欧转债”于2020年3月17日起停止交易。

（3）2020年3月31日为“利欧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赎回日前一交易日：2020年3月30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利欧转债”。本次有条件赎回完成后，“利欧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4）2020年4月3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

（5）2020年4月8日为赎回款到达“利欧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利欧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利欧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4. 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21-60158601

三、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 “利欧转债”已于2020年3月17日起停止交易，“利欧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利欧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2. “利欧转债”债券持有人可以在2020年3月30日收市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将自己账户内的“利欧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公司股票，具体转股操作建议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3. 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的当期应计利息。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93　　证券简称：华通热力　　公告编号：2020-016号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0年4月3日（星期五）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本次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20年3月17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4月3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4月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受全国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为配合政府控制人员流动、减少人群聚集、保护股东健康，公司建议各位股东选择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特别提示：根据防疫要求，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对进入人员进行防疫管控，拟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提前（4月2日17:00 前）与公司联系，登记近期个人行程及健康状况等相关防疫信息。为保护股东健康、防止病毒扩散，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备口罩，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措施。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